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高速　　公告编号：2025-12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673101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西高速	股票代码	0007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山西三维、山西路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玉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		
传真	0351-7773591		
电话	0351-7773587		
电子信箱	sxlq000755@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通过重组并购等方式获得经营性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公司主要业务为高速公路管理与运营，通过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行业监管部门制定的收费标准对过往车辆收取通行费来回收投资并获取收益，同时，对高速公路进行综合开发经营，并进行养护维修和安全维护。收费高速公路具有投资回收期长、收益相对稳定的特点，通行费是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源。

公司旗下运营的高速公路资产收费里程共计163.935公里，主要系下属全资子公司：（1）山西榆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的榆和高速，收费里程为79.188公里，其中：山西省榆社至左权段高速公路收费里程40.52公里，山西省左权至和顺段高速公路收费里程为38.668公里。（2）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的平榆高速，山西省平遥至榆社段收费里程为83.066公里。（3）山西省太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营的太佳黄河桥，收费里程为1.681公里。

平榆高速西起汾平高速，东接和榆高速，沿途经过平遥、介休、祁县、武乡、榆社等五个县市，和榆高速与平榆高速公路终点相接，沿线经过榆社、左权、和顺三个县，两条高速公路是我省汾阳至河北邢台高速公路重要组成部分。太佳黄河桥东接太佳高速，西接陕西榆佳高速，是山西省“三纵十二横十二环”高速公路规划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连接晋陕两省的重要桥梁。公司于2023年10月受让了全资外公司山西榆和交通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进一步整合业务资源，推进路域经济发展。2024年实施了收购间接控股股东山西交控集团持有的太原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持续提升企业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2,468,700,783.59	12,744,199,475.01	-2.16%	13,168,374,47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51,669,638.21	4,951,681,084.04	8.08%	4,742,479,583.3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609,209,451.37	1,711,646,046.75	-5.98%	1,677,910,70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007,587.21	458,734,630.76	1.59%	458,761,17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3,191,833.42	445,790,623.84	3.90%	409,259,27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787,238.09	1,170,558,446.53	7.88%	1,271,461,083.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76	0.3126	1.60%	0.31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76	0.3126	1.60%	0.3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6%	9.35%	-0.29%	10.1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0,107,463.73	429,869,262.96	425,106,004.10	424,126,72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637,064.86	152,512,845.03	144,786,994.05	84,070,68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397,749.61	152,523,177.46	144,447,522.66	82,823,38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660,357.43	354,157,696.16	365,791,594.88	304,177,589.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9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9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8.42%	857,266,275.00	0	不适用	0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9%	140,779,300.00	0	不适用	0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9%	130,412,280.00	0	不适用	0	
李永俊	境内自然人	2.30%	33,700,632.00	0	不适用	0	
广发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广发资管申鑫利2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1%	13,400,208.00	0	不适用	0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12,268,400.00	0	不适用	0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1%	6,00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4%	4,993,177.00	0	不适用	0	
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4,500,140.00	0	不适用	0	
林志岳	境内自然人	0.25%	3,622,6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广发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广发资管申鑫利2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00,0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3,100,208股，实际合计持有13,400,208股。 公司股东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99,94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3,900,200股，实际合计持有4,500,140股。 公司股东李永俊通过信用账户持有33,700,632股，实际合计持有33,700,632股。 公司股东林志岳通过信用账户持有3,622,600股，实际合计持有3,622,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1,306,800	0.77%	961,600	0.07%	12,268,400	0.84%	0	0.00%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29,200	0.21%	2,870,800	0.20%	6,000,000	0.41%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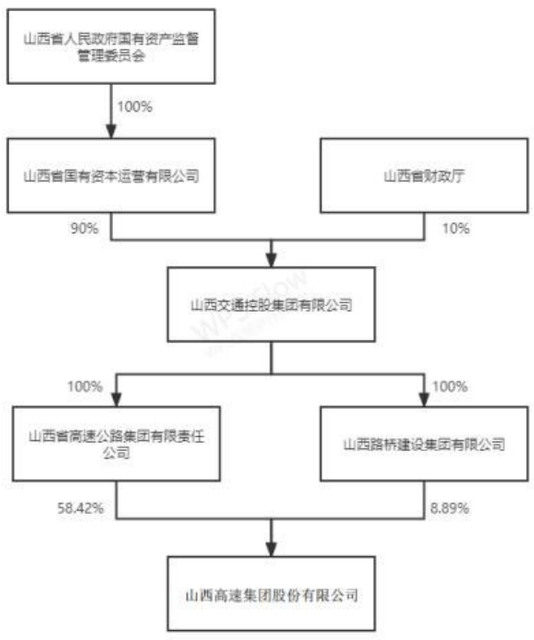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高速　　公告编号：2025-04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会议室采取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韩昱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第四节、第五节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4年度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8.审议通过《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9.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0.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度利润分配采取派发现金股利的方式。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67,310,1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拟共分配现金股利金额293,462,039.20元，占2024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73.2%。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榆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榆和公司”）、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平榆公司”）、山西省太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佳公司”）、山西榆和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公司”）以截止至2024年12月末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向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如下：

上述四家全资子公司2024年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为47,451.77万元（其中：榆和公司17,196.49万元、平榆公司29,172.63万元、太佳公司781.37万元、交通公司301.28万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四家全资子公司拟全额向公司利润分配共计42,706.59万元。

上述四家子公司均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将增加上市公司母公司2025年度报表净利润，但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产生影响。

12.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回避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在审议该议案时，独立董事黄国良先生、杨志军先生、马珺女士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3.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内部控制评价等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4.审议通过《2024年度风险与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5.审议通过《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9）。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全面预算管理办法》。

2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1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会议纪要；

3.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纪要；

4.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纪要；

5.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高速　　公告编号：2025-1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1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5日

（七）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3.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5人
13.01	非独立董事武艺	
13.02	非独立董事韩昱	
13.03	非独立董事周世俊	
13.04	非独立董事郭聪林	
13.05	非独立董事杨建国	
14.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14.01	独立董事黄国良	
14.02	独立董事杨志军	
14.03	独立董事马珺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上述选举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9、10、1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6属于关联交易议案，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传真登记、信函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请注明“山西高速2024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字样，并致电0351-7773592予以确认）。

股东办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未注明复印件的均须提供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20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三）登记地点：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

联 系 人：王玉　范辉

联系电话：0351-7773592

传 真：0351-7773591

邮政编码：030006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55

2.投票简称：“高速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1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议案逐项行使投票权。本授权委托书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3.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5人			
13.01	非独立董事武艺				
13.02	非独立董事韩昱				
13.03	非独立董事周世俊				
13.04	非独立董事郭聪林				
13.05	非独立董事杨建国				
14.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14.01	独立董事黄国良				
14.02	独立董事杨志军				
14.03	独立董事马珺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签名）：

股东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高速　　公告编号：2025-05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文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出席6名。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就公司有关重大事项进行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已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不存在重大缺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亦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5040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乙肝治疗一类创新药GST-HG131联合GST-HG141针对乙肝经治患者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4日，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新药控股子公司福建广生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广生中霖”）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GST-HG131联合GST-HG141用于慢性乙型肝炎的治疗的临床试验。前述联合方案于今年3月被纳入“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试点项目”和此次临床试验申请获得高效批准，均体现了国家对重大创新药物研发的高度重视和政策支持。公司将积极推动三联全口服治疗乙肝用药方案，针对核苷（酸）类似物经治乙肝患者，挑战临床治愈乙肝。

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主要内容

1、药品名称：GST-HG141奈瑞可韦片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和规格：CXHL2500292（25mg）、CXHL2500293（100mg）

申请人：福建广生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5年3月17日受理的奈瑞可韦片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本品拟用于慢性乙型肝炎的治疗的临床试验。临床试验方案名称：评价GST-HG131联合GST-HG141在慢性乙型肝炎患者中的安全性、有效性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II期临床研究。

2、药品名称：GST-HG131片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和规格：CXHL2500294（10mg）、CXHL2500295（50mg）

申请人：福建广生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5年3月17日受理的GST-HG131片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本品拟用于慢性乙型肝炎的治疗的临床试验。临床试验方案名称：评价GST-HG131联合GST-HG141在慢性乙型肝炎患者中的安全性、有效性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II期临床研究。

GST-HG131和GST-HG141均是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一类创新药。基于GST-HG131和GST-HG141的临床前研究和已披露的临床研究结果，GST-HG131片对HBsAg具有明显抑制作用，GST-HG141片对HBV DNA有显著的抑制效应且明显降低pgRNA，间接体现了对HBV cccDNA的潜在有效抑制和耗竭作用，两者在抗病毒机制上预计协